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主席提交的订正决议草案

向各领土派遣视察团和特派团的问题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审议了向各领土派遣视察团的问题，

回顾大会和特别委员会的有关决议和决定，其中请各管理国同联合国充分合作，接受视察团进入其管理的领土，

念及联合国视察团是评估这些领土状况和查明这些领土人民对领土未来地位的愿望和意愿的有效途径，

意识到联合国视察团可加强联合国的能力以协助非自治领土人民达到大会 1960 年 12 月 14 日第 1514 (XV) 号决议中《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和大会其他有关决议及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所载的目标，¹

回顾大会 2015 年 12 月 23 日第 70/231 号决议第 10 段，其中大会重申，酌情向非自治领土派遣视察团是查明领土人民情况的一个有效办法，并请特别委员会每年至少派遣一个视察团，

满意地回顾 2014 年 3 月 10 日至 15 日特别委员会派遣视察团在新喀里多尼亚开展的工作，表示注意到其报告，²

回顾喀里多尼亚联盟-卡纳克社会主义民族解放阵线和民族主义集团主席最近在新喀里多尼亚议会请求特别委员会进行一次后续视察，以充实 2014 年视察团的考察结果，

¹ 见大会第 65/119 号决议。

² 见 A/AC.109/2014/20/Rev.1。



又回顾应管理国新西兰邀请而分别于 2006 年 2 月和 2007 年 10 月成功派团观察托克劳全民投票，³

还回顾管理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供合作，为 2006 年 4 月应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领土政府请求前往访问的联合国特派团提供便利，⁴

回顾美属萨摩亚和安圭拉两个领土政府希望特别委员会派遣视察团这一已表达愿望的重要性，

1. 强调有必要根据联合国有关非殖民化问题的各项决议和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¹ 定期向各非自治领土派遣视察团，以便促进这些领土充分、迅速和有效地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2. 促请尚未同联合国合作的各管理国根据联合国有关非殖民化问题的相关各项决议同联合国合作或继续合作，为联合国视察团进入管理国所管理的领土提供便利；

3. 请各管理国与特别委员会充分合作，探讨派遣视察团或特派团的可能性，以推动大会的非殖民化工作；

4. 请主席继续同有关管理国协商，并就协商结果向特别委员会提交报告。

³ 见 A/AC.109/2006/20 和 A/AC.109/2007/19。

⁴ 见 A/AC.109/2007/5。